

辦理健康促進學校之潛能（請列舉）

1. 教師團隊具有高度整合能力、執行能力。
2. 社區志工熱心協助學校許多活動的推行。
3. 能配合學校開發之社區生活化課程結合推動，以嘉惠親師生。
4. 能就現有耕耘之基礎持續推動具有永續經營精神。
5. 精進 99 年度團體活動特色學校義涵，增進師生身體健康。
6. 發揮 100 年度藝術與人文教育特色學校功能，涵養師生心理健康素養。

※本局將進行計畫審查及分級補助（如：計畫優劣、策略運用、成效評價等），並考量教育部國教署補助經費，保有刪減及核定貴校補助經費之權利。

承辦人：

單位主管：

機關首長：

衛生組 陳雅文

學務處 王乾智

桃園市教育委員會 姚璿